

最美巾帼奋斗者

追一束法治之光! 她以一纸令状守护“少年的你”

今日女报 / 凤网记者 欧阳婷

“我叫彭星，是长沙市天心区法院的一名法官。当法官14年来，我主要从事综合案件审判工作，办理了4000多件刑事及民事案件。其中500多件案件涉及未成年人，其中不乏少年刑事案件。”

少年为何犯罪?我曾试图从承办的第一起刑事案件中寻找答案。”

因一起少年案，开启守护之路

2019年，我承办了一件寻衅滋事罪案件。案发当晚，五名年龄最小不到14岁、最大不过17岁的未成年人相约喝酒，在酒精催化下，产生了犯罪的邪念。他们看人不顺眼，就持刀追砍他人，砍伤一人背部和大拇指;之后看到有路人抽烟，随即索要香烟，被拒绝后，就殴打并砍伤该被害人，致其左手肘部和左脸颊被砍伤。他们的行为致一名被害人缝了11针，另一名被害人轻伤一级。最后，这5名未成年人，3名已满16岁的以寻衅滋事罪提起公诉，2名未满16周岁免于追究刑事责任，但给予行政处罚。

庭审现场，我仔细观察了孩子们的状态，有人惊恐，也有人冷漠。我也在思考，这么小要入刑了，真的不在意吗?等我宣判结果，法槌声响，那个神情冷漠的孩子号啕大哭“我不坐牢，我要回家!”

坐在庭审现场的家长也是痛哭流涕。显然，家长们的教育存在缺失，这些孩子当时太缺少基本的法律常识!完全不知道一时冲动带来的后果有多严重!

从这一天起，我开始关注更多的涉未成年人案件。本以为这类刑事案件不会太多，可一头扎进去研究才发现数量不少，仅天心区法院一年就有30多件。

办理案件越来越多，遇到的问题也越来越多。一些家长不理解：未成年人犯案能有多严重?为什么要判刑?

知我者谓我心忧，不知我者谓我何求。最高检报告显示：近年来，未成年犯罪呈上升趋势，2018年至2021年，检察机关受理审查起诉未成年犯罪24.9万人，年均上升8.3%。犯罪居前六位的分别是，盗窃、聚众斗殴、寻衅滋事、抢劫、强奸和故意伤害，六类犯罪人数占受理总数的76.5%。

我们要重视的是，有些少年的犯罪行为严重恶劣程度丝毫不亚于成年人犯罪。

全国首创将儿童能动自治引入少年民事审判

孩子们的未来应该是星辰大海、诗和远方，一失足成千古恨的代价过于沉重。在他们懵懂地探知世界时，需要有人以精准普法来指引方向，将犯罪防患于未然。为此，我和其他146名政法系统的工作人员成为了长沙市天心区多所中小学的法治副校长，开始了一段“守护少年之路”。

2021年3月，天心区人民法院少年法庭挂牌成立。我主动报名对接全院少年法庭工作。而在这里，我又看到了另一个需要守护的少年群体。

还记得那个叫林林的10岁男孩，他的妈妈以孩子的名义起诉了爸爸，追讨抚养费。开庭前晚，我联系林林到庭，他却说，对妈妈起诉爸爸的事毫不知情。第二天，作为原告的林林和作为法定代理人的妈妈产生了巨大分歧，分别提出了不同的诉讼请求。



听谁的?我陷入了沉思。查阅了大量的国内外资料与法律法规后，我认为从法律的本义出发，儿童是权利的主体。因此，在涉未成年人案件中，要尊重儿童自身，充分考虑儿童与其民事行为能力相匹配的决定或选择。经请示湖南省高院，我决定在该案中引入儿童能动自治，使作为权利主体的孩子能够充分表达自己的意见，法庭也尽可能尊重孩子的意愿，让孩子在法律允许的范围为自己做主!

庭审后，林林如愿按照他想要的方式拿到了抚养费，我们打造了全国首例将儿童能动自治引入少年民事审判的案件，该案获评2021年全国法院系统优秀案例。此后，儿童能动自治原则被广泛应用于少年民事案件中，尤其在抚养费纠纷案件中，孩子有了更多话语权。

发出全国首份《家庭教育指导令》

此后，我在审理每一一起涉未成年人案件中，都会注意倾听孩子的心声。而正因此，我们天心区法院发出了全国首份《家庭教育指导令》。

2021年12月，我承办了一起变更抚养关系纠纷案，8岁的女孩小云成为父母争夺的焦点。父母离婚后，协议小云由妈妈抚养，但她从7岁半开始就以送全托、请保姆的方式单独居住，小云父亲因此想要回抚养权。

我想听听孩子的心声，便与小云进行了谈话。我问她愿意跟爸爸还是跟妈妈?孩子很警惕，沉默了很久后小声回答：我不想一个人住，我要妈妈。

作为两个孩子的母亲，我想尽力帮帮她。为了全面了解小云的情况，我走访了学校和托管机构，得知孩子单独居住后，成绩下滑厉害，性格也孤僻许多。

要怎么帮助这个孩子?我翻看了国内外诸多案例、资料，把重点放在了家庭教育指导上。当时，《家庭教育促进法》刚表决通过，规定“可责令父母或监护人接受家庭教育指导”。

2022年1月，在领导的支持和上级法院的指导下，经最高法同意，我在作出将孩子由母亲抚养判决的同时，向小云妈妈发出了全国首份《家庭教育指导令》，要求孩子妈妈切实履行监护职责，承担家庭教育主体责任，有效期一年。若违反该令，法院将视情节轻重，予以训诫、罚款。在法律和舆论的双重监督下，小云的妈妈及时醒悟。几个月后，我们对小云进行回访，发现她性格开朗了，学习成绩进步了，生活步入了正轨。

一纸令状，开启了依法带娃新时代，这一案件也因此获评“新时代推动法治进程2022年度十大案件”，被最高法收入“人民法院案例库”，成为了该类案件的参考案例。此后，多地人民法院陆续跟进，截至2022年底，全国各级法院共发出10308份家庭教育指导令。

在少年法庭的两年时间，我见过许多家庭的悲欢离合，也见证了许多家长的幡然悔悟。这些年，我用陪伴自己孩子的时间守护更多人的孩子，希望能更好地帮助每一个案件中的孩子，尽可能地让他们不因一时贪念误入歧途，不因受到伤害失去勇气与方向。

未成年人是国家的未来、民族的希望。为少年撑起法治之伞，给下一代营造安全、健康、快乐的成长环境，是全社会的共同心声，更是我们法官的使命职责。以爱之名、以法为力!我相信，只要我们坚守初心、坚持创新，就能将信仰汇集成推动法治进步的力量，法伴成长，守护花开!

法治人生

2010年，入职长沙市天心区人民法院，成为一名人民法官;

2015年，所承办案件入选为“2015年度中国法院年度案例”;

2019年，接触涉未成年人刑事案件;

2021年，对接天心区人民法院综合审判庭(少年法庭)工作;

2021年，在审理案件中创新引入“儿童能动自治”，获评2021年全国法院系统优秀案例;

2022年，发出全国首份《家庭教育指导令》，该案被评为“新时代推动法治进程2022年度十大案件”且排名第一;并作为参考案例入选人民法院案例库。被评为全国“人民法院少年法庭先进个人”;

2023年，参与研究湖南省妇女儿童发展规划(2021-2025年度)重难点课题《罪错未成年人违法犯罪行为教育矫治问题研究》结项。



扫一扫
看更多精彩内容